公司代码:600864　　公司简称:哈投股份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公司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120,395,509.17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2,039,550.92元,本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93,107,488.65元。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51元现金股利(含税)。以本公司截至2025年末已发行股份2,080,570,520.00股计算,现金股利总额共计约人民币106,109,096.52元。2025年度本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51%(即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以上预案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哈投股份	600864	岁宝热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名佳	陈曦
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277号哈投大厦29层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277号哈投大厦29层
电话	0451-51939831	0451-51939831
传真	0451-51939825	0451-51939825
电子信箱	sbrd27@sohu.com	sbrd27@sohu.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热电业务

(1)行业发展状况

供热行业是北方地区重要的民生保障行业。以公司所处哈尔滨市为例,供热呈现显著的季节性特征,供热期长达半年,当地政府对此高度重视并实施严格管控。政府不仅制定供热价格与供热温度标准,还对服务质量进行监督,以保障群众满意度。

近年来,哈尔滨市政府持续推进分散燃煤锅炉房的撤并工作,城市已基本实现集中供热,且锅炉烟气排放全面执行超低排放标准,冬季空气质量得到极大改善。在能源结构方面,政府因地制宜,构建了以热电联产或大型清洁燃煤集中热源为主,生物质、工业余热、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为补充的供热体系。

短期来看,中国能源结构仍以煤炭为主,东北地区作为主要产煤区,且冬季供热期长,若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不仅供热成本高昂,还存在能源供应不稳定甚至断供的风险。因此,目前东北地区大部分供热企业仍以煤炭作为冬季供热的主要燃料。

电力行业是国家重要的基础性产业。2025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呈现基本平衡态势,电力消费平稳较快增长,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推进。现阶段,我国已初步建成"统一市场、协同运作"的电力市场架构,形成了覆盖全国范围、衔接省间与省内、包含全类型周期与多品种的市场体系。

为落实"双碳"目标并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新能源发电逐步成为电力供应的主体,发电装机结构持续向绿色低碳发展。国家大力发展风电、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以及核电、生物质发电,逐步减少并替代传统煤炭能源。近年来,全国火力发电量占总发电量的比重总体呈下降趋势。同时,国家加快推进火电、水电等传统电源的数字化设计建造与智能化升级,推动智能分散控制系统的发展与应用,以支持燃煤机组实现节能降碳改造、灵活性改造、供热改造的联动。

截至目前,煤炭价格仍处于高位,热电企业的原材料成本压力依然较大。此外,执行环保超低排放标准导致环保运行材料成本(如为减少氮氧化物排放而大幅增加的尿素消耗)及水电成本上升,设备腐蚀加速也推高了维护费用。多重因素叠加,使得供热成本持续高企,企业经营压力较大,亟需政府调整相关政策并给予扶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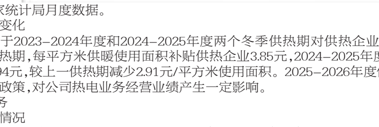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月度数据。

(2)行业政策变化

哈尔滨市政府于2023-2024年度和2024-2025年度两个冬季供热期对供热企业进行了供热补贴,其中2023-2024年度供热期,每平方米供暖使用面积补贴供热企业3.85元,2024-2025年度供热期,供暖补贴标准调整为每平方米0.94元,较上一供热期减少2.91元/平方米使用面积。2025-2026年度供热期,政府未出台对供热企业的供热补贴政策,对公司热电业务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2.公司证券业务

(1)行业发展情况

2025年,我国宏观经济保持平稳运行、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资本市场整体运行稳健有序,为宏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行业整体呈现出从规模扩张向高质量发展转型的态势。同时,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走势、货币供应量、利率水平等因素影响呈现出周期性变化,证券行业收入与证券市场交易量、价格波动等方面具有较高的相关性,进而表现出周期性变化。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未经审计的2025年度证券公司经营数据,2025年,证券行业证券公司合计实现营业收入5,412亿元,实现净利润2,194亿元。截至2025年末,证券行业总资产为14.83万亿元,净资产为3.34万亿元,净资本为2.44万亿元,分别较上年末增长14.69%、6.71%、5.63%(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

最近三年行业主要经济指标情况(单位:亿元)(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

指标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同比(2025年较2024年)	同比(2024年较2023年)
营业收入	5,412	4,512	4,059	19.95%	11.15%
总资产	148,300	129,300	118,300	14.69%	9.30%
净资产	33,400	31,300	29,500	6.71%	6.10%
净资本	24,400	23,100	21,800	5.63%	5.96%
净利润	2,194	1,673	1,378	31.20%	21.35%

(2)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2025年,证券行业政策密集出台,制度体系持续完善。中国证监会印发《证券市场程序化交易管理规定(试行)》《关于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工作的实施方案》《推动公募基金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分类评价规定》等制度;中国证券业协会出台《证券公司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专项评价办法(试行)》《证券公司履行社会责任专项评价办法》《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修订稿)》《证券公司市场风险管理指引》等自律规则;此外,《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金融数据出境安全评估操作指引(试行)》等制度相继落地。

这些政策为证券公司经营发展带来多方面机遇。中长期资金入市、公募基金高质量发展、并购重组等政策,拓宽了券商资金来源,为市场注入稳定力量,为券商创造业务增长机遇;分类评价规定突出"扶优限劣"导向,支持中小券商差异化发展、特色化经营;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 专项评价、履行社会责任等自律规则,引导券商践行责任、服务实体经济,提升品牌形象,在合规与责任并重中开拓高质量发展路径;风险管理规范与指引助力券商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既强化风险管控能力,也为业务稳健扩张筑牢基础。

公司主营业务是热电业务和证券业务。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公司热电业务

(1)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主要业务是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主要产品是电力、热力、蒸汽。

① 分公司哈投热电厂:为纯热源生产单位,总厂4台130吨蒸汽锅炉配套3台12MW汽轮发电机组,采用热电联产模式运行,主要产品为电力与蒸汽。电力一部分满足厂内自用需求,另一部分并入电网销售。夏季不生产电力和蒸汽;冬季生产的蒸汽少量供给蒸汽用户,大部分则通过汽-水换热器转化为高温热水,用于集中供热。总厂4台70MW热水锅炉,一分厂5台116MW及3台168MW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单纯生产高温热水用于供热。此外,还有4台29MW燃气热水锅炉,作为极寒天气下的调峰供热安全保障设施。

② 分公司哈投供热公司:是面向用户的供热单位。热电厂生产的热力趸售给供热公司,再由供热公司通过供热管网与换热站向热用户提供集中供热服务。现有热用户15.31万户,其规划供热范围为哈尔滨市区东起阿什河、西至马家沟、南起公滨路、北至先锋路的合围区域,涉及南岗区、香坊区、道外区等行政区。

③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有四个热源厂,其中总厂阿热与一分厂金京采用热电联产模式运行,生产电力、热力及工业蒸汽;一分厂城南车间和总厂城北车间为大型热水锅炉,生产热力用于集中供热。黑岁宝公司设立热力公司,通过供热管网与热力站向热用户提供集中供热服务。现有热用户16.56万户,全部位于阿城区。

④ 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太平供热有限责任公司:建有4台64MW和2台116MW热水锅炉,单纯生产热力用于供热;还建有6台14MW和4台29MW燃气热水锅炉,用于极寒天气时调峰供热安全保障。同时通过供热管网和换热站向热用户提供集中供热服务。现有热用户7.69万户,规划供热范围大致为哈尔滨市区东起阿什河、西至宣化街,北起滨北铁路、南至先锋路所围合的区域,涉及道外区、南岗区等行政区。

⑤ 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占地面积10.97万平方米的土地,已建成管径DN1400-DN1200的供热管网全长7.64公里。其土地与公司分公司哈投热电厂一分厂相邻,现用于哈投热电厂热源改造项目-配套储煤等附属设施项目建设用地。建成管网作为公司分公司哈投热电厂主热源的输出主干管线,满足哈投供热和太平供热的联网运行条件。

(2)经营模式

公司热电业务采用热电联产与热水锅炉相结合、辅以燃气调峰锅炉的供热模式,为热用户提供冬季集中供热服务。其利润主要来源于供热热费收入、趸售热力收入、电力销售收入及工业蒸汽销售收入。

公司热电业务以冬季集中供热为核心,在保障热用户供热质量与安全的前提下,遵循"以热定电"原则调整热电联产机组运行方式。在无供热负荷时,机组一般不单独发电上网,旨在实现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

(3)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截至2025年年末,公司直接供热建筑面积达4692万平方米;综合评估管理水平与盈利能力,公司在哈尔滨市同行业中处于中上游水平。

公司的供热区域由政府规划批准划定,集中供热行业因热源与热网相对固定而具有自然垄断属性,新增用户主要来自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及周边地带,因此面临的直接同业竞争压力较小。

受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与地方经济发展的双重影响,城市建设速度有所放缓,预计公司未来新增供热面积的增速也将相应趋缓。

公司秉持热电业务与证券业务双主业协同发展的理念,未来将持续推动热电业务做大、做强、做优,通过优化供热布局、整合供热资源,不断提升大型高效集中热源的供热保障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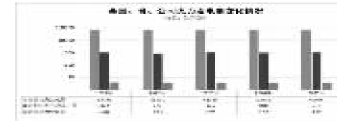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月度数据及本公司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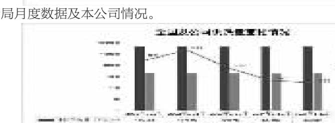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联合会数据统计及本公司全年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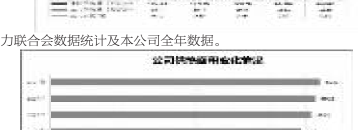

(4)竞争优劣势

在竞争优势方面,一是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国有控股股东及市国资委在履行监管职责的同时,能够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二是公司采用热电联产与大型热水锅炉相结合的供热模式,相较于单纯的热水锅炉供热模式,具备一定的经济效益优势。三是公司充分发挥地域与规模优势,通过优化联网运行,提升大型高效热源的效能,最大限度减少低效燃煤锅炉和燃气锅炉的运行时间,进而有效降低整体供热成本。

竞争劣势方面,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需承担保障民生供热质量、供热安全的重要社会责任。在供热温度、供热服务、用户满意度等方面,公司面临更高要求,需投入更多人力、物力等成本。同时,公司在企业管理、用人机制及考核体系等方面灵活性不足,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未能得到充分激发。

(5)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煤炭是供热行业的主要原材料,其价格自2018年起持续上涨并维持高位,大幅挤压了企业的利润空间。政府制定的煤热价格联动机制因地方宏观经济承压而长期未实施,现行供热定价与成本倒挂,导致行业普遍处于亏损或微利状态。

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需兼顾民生保障责任与股东利益回报,通过以下路径驱动业绩:

① 开源增收:积极拓展供热覆盖面积,通过提升服务质量提高热费收缴率。

② 成本优化:实施精细化管理,降低生产单耗指标与运营成本;通过统筹联网运行与余热回收技术降低供热成本。

③ 财务增效:发挥公司融资优势,优化融资结构,从而节约财务费用。

④ 政策纾困:依托政府老旧管网改造补贴及供热期专项补贴,缓解经营压力。

公司热电业务的盈利状况与行业整体趋势保持一致,是共性经营挑战下的常态化表现。

2.公司证券业务

公司证券业务主要依托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开展。

(1)主要业务

江海证券经行业主管部门核准,拥有证券经纪、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以及代销金融产品等业务资格,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开拓部分创新业务。同时,江海证券还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从事另类投资业务,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从事私募基金业务,通过其参股子公司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从事IB业务。

(2)经营模式

江海证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业务发展理念和"担当、诚信、专业、合规"的企业文化,基于自身能力,量体裁衣,在"特色、强项、专长、精品"上下功夫,稳步推进各条线业务健康有序发展。

经纪业务方面,夯实客户资源,提升专业收入比重,打造客户开发和服务新业态,推进财富管理转型和数字化赋能;自营业务方面,坚持大类资产配置,丰富和发展投资策略,提高自营业务收入的可预见性和稳定性;投行业务方面,以服务实体经济为中心,坚持"股权业务区域化、债券业务全国化"策略,团队整合优化,加强合规诚信文化建设,推动投行业务转型;资管业务方面,研究探索适合公司特质的资管主动管理模式,持续推进向主动管理转型;信用业务方面,聚焦客户多元化需求,以精细化管理与专业化服务为支撑,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完善客户服务体系,提升融资融券业务发展质效。同时,江海证券围绕机构化、互联网化、精品化、差异化、特色化,整合内部资源,加强业务协同发展,探索新业务模式。通过金融科技手段,突破地域限制,打造机构客户的资源服务平台,提升综合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个性化、专业化的金融服务。

报告期末,江海证券拥有60家分支机构,包括21家分公司和39家营业部,其中28家营业部布局于黑龙江省内。

(3)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江海证券各项指标份额情况如下表(单位:亿元)。(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

指标(亿元)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证券行业	江海证券	江海证券份额(‰)	证券行业	江海证券	江海证券份额(‰)	证券行业	江海证券	江海证券份额(‰)
营业收入	4,059	8.04	1.98	4,512	12.46	2.76	5,412	13.64	2.52
总资产	118,300	319.62	2.70	129,300	358.10	2.77	148,300	331.00	2.23
净资产	29,500	92.76	3.14	31,300	95.90	3.06	33,400	98.32	2.94
净资本	21,800	74.67	3.43	23,100	77.64	3.36	24,400	80.29	3.29
净利润	1,378	1.97	1.43	1,673	3.08	1.84	2,194	3.33	1.52

(4)竞争优势与劣势

公司坚定践行"五要五不"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得到股东的坚定支持,战略清晰且契合行业发展趋势,运行高效,合规风控意识较高,人才梯队建设提档升级,综合服务能力较强,专业化能力不断提升。但目前公司业务发展尚不平衡,差异化、特色化还不足,需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

(5)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围绕资本市场改革方向,坚持党建引领,顺应证券行业发展趋势,结合自身主营业务实际情况,致力于夯实专业,通过文化建设形成公司发展的"软实力",以数智化转型为业务发展注入新动力,全面升级公司"四位一体"内控机制为业务发展提供坚实保障,聚焦主业,融入AI,促进经纪业务、投行业务、自营业务、资管业务和信用业务转型升级。公司适时推进新业务资格申请,丰富公司业务线,优化公司的收入结构和盈利模式,成本精准有效投入,锻造差异化竞争硬实力。

(6)业绩变化

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2025年度全行业证券公司未经审计经营数据,证券行业实现营业收入同比上升19.95%,证券行业全年累计实现净利润同比上升31.14%,江海证券本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同比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保持良好发展状况。

3.多元投资活动情况

上述主营业务以外,公司还开展了多元投资业务。该项业务以公司本部及全资子公司哈投嘉信为主体,围绕战略推进多元布局,依托深哈基金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碳交易与碳金融,培育绿色增长点;强化金融股权的精细化管理,完成处置低效资产;同时利用闲置资金开展低风险投资,增加收益。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40,509,726,159.58	43,406,397,848.66	-6.67	39,401,457,56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78,065,636.71	12,870,062,401.73	0.84	12,416,555,725.73
营业收入	1,622,853,254.47	1,735,188,784.81	-6.47	1,733,635,911.52
利润总额	385,256,558.28	331,069,946.98	16.37	199,753,75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733,262.68	342,503,744.14	1.53	206,915,04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382,449.40	275,315,383.58	10.92	67,780,92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8,992,220.32	4,214,462,830.67	-49.96	1,634,129,031.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9	2.71	减少0.02个百分点	1.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6	6.25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6	6.25	0.10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26,040,428.63	258,033,224.46	50,656,457.07	588,123,14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658,340.41	261,362,326.19	164,234,210.53	-196,521,61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6,022,504.12	254,536,722.33	160,221,550.15	-215,398,32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867,849.84	531,557,687.07	1,117,392,219.48	952,910,163.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3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6,41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768,891,438	36.96	0	无	0	国有法人
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46,100	185,127,454	8.90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东富华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84,729,586	4.07	0	无	0	未知
哈尔滨市城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37,115,588	1.78	0	冻结	11,135,000	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云帆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967,989	20,069,811	0.96	0	无	0	未知
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5,906,681	0.76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74,700	11,448,900	0.55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59,533	9,258,823	0.45	0	无	0	未知
王琦	0	9,090,800	0.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开东	7,903,700	7,903,700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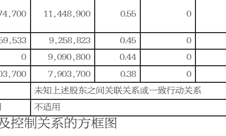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江海01	258591.SH	2028-05-20	24	2.65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2025年5月23日支付自2024年5月23日至2025年5月22日期间的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本金。2025年5月23日,该债券摘牌。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2025年5月23日支付自2024年5月23日至2025年5月22日期间的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本金。2025年5月23日,该债券摘牌。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于2025年9月16日支付自2024年9月16日至2025年9月15日期间的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本金。2025年9月16日,该债券摘牌。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9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393,107,488.6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1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80,570,52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6,109,096.52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5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信息如下: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6,109,096.52	104,028,526.0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7,733,262.68	342,503,744.14	206,915,040.3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393,107,488.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10,137,622.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299,050,682.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10,137,622.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E)=D/C	70.2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编号:临2026-011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2026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存在不确定性,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公司主业收入及利润来源对该项关联交易无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7人。赵洪波、任毅两位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应出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项日常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与关联法人之间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序号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备注
1	证券、期货经纪业务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参控股的其他企业	因证券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95	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收入
2	固定收益业务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75,921.75	
3	资产管理业务		3,300	0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总额
4	向关联人购买或者出售商品		4,248.60	3,020.68	费用支出
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370.36	193.33	费用支出
6	向关联方存贷款		由于日常结算存款账户资金量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113.16	存款本金额度及利息以及贷款利息
7	向关联方银行存贷款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日常结算存款账户资金量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401,969.93	
8	向关联方出售债务融资工具		在授信额度内出售公司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收益凭证等	50,820.41	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
合计			——	532,041.21	

2、与关联自然人之间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序号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备注
1	证券、期货经纪业务	本公司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的董监高成员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7.03	
2	代销/委托代销金融产品			0	
合计		——		7.03	

(三)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与关联法人之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1	证券、期货经纪业务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参控股的其他企业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0.02	1.95
2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代理业务			0	0
3	固定收益业务			0	75,921.75
4	资产管理业务		300	0	0
5	向关联人购买或者出售商品		3179	339.31	3,020.68
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575.60	81.13	193.33
7	向关联方存贷款		由于日常结算存款账户资金量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23.98	113.16
8	向关联方出售债务融资工具		出售公司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0	0
9	向关联方存贷款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由于日常结算存款账户资金量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15,844.03	401,969.93
10	向关联方出售债务融资工具		在授信额度内出售公司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0	50,820.41
合计			——	16,288.47	532,041.21

2、与关联自然人之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人	预计2026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发生金额填报口径
1	证券、期货经纪业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05	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收入、认购金融产品收入等
合计		——	1.0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参控股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749547024C

成立时间:2003年10月28日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172号

主要办公地点:松北区创新二路277号

实际控制人: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从事固定资产、基础设施、能源、供热、高新技术产业、资源开发项目投资与投资信息咨询;组织实施热电项目与供热工程及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股权投资运营(以上项目需国家专项审批凭证经营)。

关联关系: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哈投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占公司总股本的36.9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0,028,023.49万元,净资产3,529,757.47万元,营业总收入583,780.87万元,利润总额8,390.05万元,净利润1,117.40万元。

2025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0,312,880.73万元,净资产3,540,972.35万元,营业收入376,181.81万元,利润总额47,087.26万元,净利润30,501.68万元,资产负债率65.66%。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中涉及的公司控股股东哈投集团及其参控股的其他企业等包括但不限于:哈尔滨悦采科技有限公司、哈尔滨沃晟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哈尔滨悦采商贸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哈尔滨哈投资本有限公司、哈尔滨哈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述关联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1275921118

成立时间:1997年7月25日

注册资本:1099559.9553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邓新权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上江街888号

主要办公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上江街888号

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按金融许可证的范围从事金融业务

关联关系: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哈投集团之全资子公司之参股公司,公司董事赵洪波、张宪军任该行非执行董事。

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01,934,003.7万元,净资产6,478,275.5万元,营业收入1,454,599.5万元,利润总额53,300.5万元,净利润126,455.2万元。

关联关系: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哈投集团之全资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该银行经营状况稳健,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率等核心指标均优于监管要求,资产质量良好,不良贷款率维持在行业平均水平。通过持续的盈利能力与审慎的风险管理,银行具备充足的资金实力与完善的偿付机制,能够有效履行各项合同义务,对存款人、债权人及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持续保持优异水平。

(三)关联自然人

公司现任或离职未满12个月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哈投集团现任或历任未满12个月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自然人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向关联方购买或者出售商品、向关联方控股银行存贷款,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开展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的交易和中介服务工作。在日常经营中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即由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执行政府或行业定价;没有政府或行业定价的,参照市场价确定。

(一)证券、期货经纪服务:为关联方提供代理买卖证券、转融通等经纪业务服务,参照市场上同类服务佣金费率定价;

(二)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代理业务:为关联方提供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代理业务的服务,关联方通过公司交易单元向证金公司出借上市证券,非约定申报按照证金公司公布费率定价,约定申报按照关联方与其对手方协商确定的费率定价;

(三)固定收益业务:与关联方在场外市场进行一级申购、现券买卖、回购、同业拆借、利率互换、债券借贷、债券销售业务;

(四)资产管理业务:为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或委托关联方进行资产管理,参照市场上同类服务定价;

(五)向关联方存贷款:将部分资金存入关联方所获得的利息收入,参照市场利率及行业惯例进行定价;向关联方贷款所支付的利息,参照市场利率及行业惯例进行定价;

(六)购买或者出售商品:向关联方采购设备或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商品,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七)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参考市场价格、行业标准确定;

(八)向关联方出售债务融资工具:关联方投资公司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短融债、收益凭证等,参照市场价格及行业标准定价。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需要的正常业务,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行业标准、行业惯例及政府有关价格指引进行定价,定价原则合理、公平,不会损害公司或中小投资者利益,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公司主业收入及利润来源对此无依赖。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0.0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7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保证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满足业务拓展所需资金,公司2026年度拟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13亿元的担保(含股东会已批准且尚未到期担保额度),其中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太平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平供热")2亿元,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业热电")3亿元,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岁宝")8亿元。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担保期限内,在不超过担保总额的前提下,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4月23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哈投股份	正业热电	100%	70.18%	0.64	3	2.31%	一年	否	无
哈投股份	黑岁宝	51%	109.33%	6.77	8	6.16%	一年	否	无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哈投股份	太平供热	100%	49.04%	1.27	2	1.54%	一年	否	无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哈尔滨太平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占100%股份	912301997631770310
法人	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占100%股份	91230110MA1BJQDX6T
法人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香港天宝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阿城众合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黑岁宝51%、25%和24%股权。	91230100607169128L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哈尔滨太平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96,064	64,666	31,398	17,143	1,993	107,184	77,779	29,405	335,567	3,216
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4,778	31,743	13,035	0	-566	45,614	32,013	13,601	490	-1,761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145,365	172,366	-27,001	18,775	-96	158,000	184,906	-26,906	48,534	-9,520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哈尔滨太平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负债总额77,779万元,剔除递延收益(已收到尚未摊销的政府补贴)25,213万元后,负债总额52,566万元,资产负债率49.04%。截至2025年12月31日,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负债总额184,906万元,剔除递延收益(已收到尚未摊销的政府补贴)12,168万元后,负债总额172,738万元,资产负债率109.3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待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在授权范围内,在实际贷款发生时再签署相关协议。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太平供热、控股子公司黑岁宝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这两家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将对其持续稳定运营起到保障作用,是必要和合理的。对全资子公司正业热电提供担保,是为了该公司配套储煤等附属设施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保证热源正常的生产运行。正业热电供热管网作为新建3*168循环流化床锅炉热源的主干线,将实现全部管网互联互通并高效运行,形成以哈投热电厂为主热源,以太平供热为辅助热源,以燃气锅炉为调峰热源的联网运行布局,服务于南岗、道外、香坊三大主城区,使供热布局更加合理,提高供热运行的安全性。

本次担保主要风险是担保对象出现违约风险。对此,公司对担保对象进行了充分调研,对其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有较充分的了解和掌握。经综合分析,太平供热经营状况及经济效益良好,主营业务收入及现金流能够满足偿还本次担保贷款所需,具备按期偿债能力。黑岁宝作为哈尔滨市阿城区唯一供热企业,收入来源可靠、稳定。正业热电项目投产后,将使用项目收益作为还款资金来源。结合以往交易中的诚信记录,公司认为本次担保对象出现违约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将指定监察审计部和财务管理部实时关注担保贷款的使用情况及该企业财务和现金流情况,对可能出现的影响按期还款使公司可能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形,及时披露并采取积极措施。

本次未取得黑岁宝另两家股东按股权比例的担保,主要是受这两家股东担保意愿和担保能力所限,公司作为黑岁宝控股股东,承担着主要的经营管理责任,特别是黑岁宝公司作为供热企业,承担着冬季供暖的重大社会责任,为保证黑岁宝正常生产经营提供本次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共收回表决表7份。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决定每一笔担保贷款的金额、利率、期限等事项。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10.06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10.06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7.75%。逾期担保累计数量0。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0元。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8号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上午9:00在公司2809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赵洪波董事长出席并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决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的与会董事在投票表决前,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哈投股份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哈投股份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哈投股份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公司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120,395,509.17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2,039,550.92元,本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93,107,488.65元。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51元现金股利(含税)。以本公司截至2025年末已发行股份2,080,570,520.00股计算,现金股利总额共计约人民币106,109,096.52元。2025年度本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51%(即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披露的《哈投股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临2026-009号公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彭彦敏、姚宏、张铁薇)》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推荐,拟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总额为167.48万元(含税,不含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审计费用),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94.34万元,年度内控审计费用73.14万元。

2025年度审计费用总计人民币167.48万元(含税,不包含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的审计费用),具体包括财务审计费用94.34万元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73.14万元,系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

详见同日披露的《哈投股份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临2026-010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择机处置金融资产的议案》;

为使公司金融资产产生更大效益,兼顾公司发展的合理资金需求,考虑市场的可操作性,及时把握市场机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的有关要求,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适当时机对公司持有的民生银行、方正证券股票等金融资产进行处置。

公司目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民生银行(600016)股票101,296,994股,方正证券(601901)股票197,556,999股。本次授权处置股票数量不超过上述股票目前持有量的30%,处置时间及价格根据市场情况由经营层择机确定。授权有效期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续保董责险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本年度公司拟继续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公司承担管理或监督职责的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董责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1.投保人: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公司承担管理或监督职责的管理人员。

3.保险费总额:不超过30万元人民币

4.保险期限:1年

公司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董责险续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责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对公司2026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预计的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洪波、任毅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26-011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满足业务拓展所需资金,公司2026年度拟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13亿元的担保(含股东会已批准且尚未到期担保额度),其中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太平供热有限责任公司2亿元,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3亿元,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8亿元。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担保期限内,在不超过担保总额的前提下,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详见同日披露的《哈投股份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临2026-012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公允地反映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保持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在年度报表出具过程中,对2025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包括应收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货及长期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后,公司2025年度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5,127.74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10,945.64万元。

详见同日披露的《哈投股份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临2026-013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哈投股份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供热公司实施2026年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建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太平供热实施2026年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建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1-3、5-6、8-9、12-16、19项议案需经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股东会将择机召开。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编号:临2026-014号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一、概述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准则解释第19号的要求,公司于2026年1月1日起执行。

公司于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准则解释第19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0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 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姚瑞,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恩捷股份、润建股份、纽米科技等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海龙,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过维业股份、特通电器等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 黄骁,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7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海龙、项目质量复核人黄骁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姚瑞	2025年4月2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	纽米科技2021—2023年年报审计项目; 出具警示函
2	姚瑞	2026年1月19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	润建股份2024年年报审计项目;出具警示函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本期年报审计费用为94.34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无变化。本期内控审计费用为73.14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议工作规程》等规定,积极履行监督责任,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持续沟通,对该所的基本情况、执行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并对该所从事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情况作了评价总结。审计委员会认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遵守职业道德守则,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合理设计并履行充分的审计程序,获取足够的审计证据,充分履行函证、监盘、减值测试、分析性复核等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认真负责,业务熟练、工作勤勉,服务质量较高,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等涉及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审阅,认为所确定的重要事项以及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经综合考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决议拟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总额为167.48万元(含税,不含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审计费用),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94.34万元,年度内控审计费用73.14万元。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编号:临2026-013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概述

为真实公允地反映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保持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在年度报表出具过程中,对2025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包括应收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货及长期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后,2025年度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5,127.74万元。

二、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一)应收款项

公司及江海证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5年度计提8,252.83万元。

(二)拆出资金

江海证券对拆出资金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减值准备,2025年度计提-966.60万元。

(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江海证券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业务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减值准备,2025年度计提5,990.93万元,其中,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第一阶段和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第二阶段合计计提68.33万元,已发生信用减值的第三阶段计提减值5,922.60万元。

(四)存货

公司对存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5年度计提-345.71万元。

(五)长期资产

公司及江海证券对其他债权投资、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及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5年度计提2,196.29万元。

综上,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5,127.74万元。

三、2025年度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资产名称	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应收款项	8,252.83
拆出资金	-966.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90.93
存货	-345.71
长期资产	2,196.29
合　计	15,127.74

注:以上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5,127.74万元, 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10,945.64万元。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